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镇江新区丁卯南纬二路19号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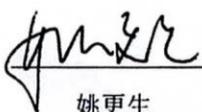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2023年4月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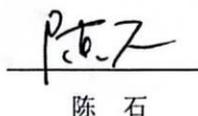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姚更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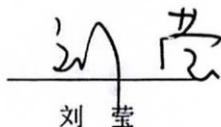

韦作霖


徐先进


陈石


原芳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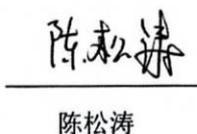

刘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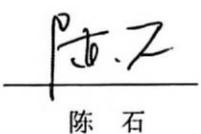

施春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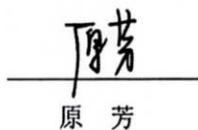

渠吉朋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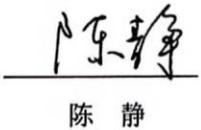

徐先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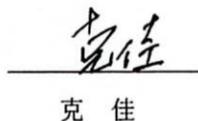

陈松涛


陈石


原芳


杜文斌


陈静


克佳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1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15
四、	特殊投资条款.....	15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15
六、	有关声明.....	17
七、	备查文件.....	18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赛尔尼柯	指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赛尔尼柯企业发展	指	镇江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本次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	指	赛尔尼柯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认购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9 月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赛尔尼柯
证券代码	873921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制造业-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3 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C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	船舶电气设备及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80,970,571
实际发行数量（股）	6,975,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87,945,571
发行价格（元）	4.00
募集资金（元）	27,900,000
募集现金（元）	27,9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的安排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发行股份时，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符合《公众公司办法》《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8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企业或机构	1,000,000	4,000,000	现金
2	吴常敏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50,000	2,200,000	现金
3	秦贤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4	董裔涛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5	黄晏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6	卢立强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7	朱炳勇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8	王许彬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500,000	2,000,000	现金
9	钱春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400,000	1,600,000	现金
10	刘凯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300,000	1,200,000	现金
11	周磊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300,000	1,200,000	现金

		者	资者	投资者			
12	孔文浩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300,000	1,200,000	现金
13	徐益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00,000	800,000	现金
14	葛龙英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00,000	800,000	现金
15	曹加飞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00,000	800,000	现金
16	肖森元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00,000	800,000	现金
17	李红英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200,000	800,000	现金
18	李长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其他自然人投资者	125,000	500,000	现金
合计	-		-		6,975,000	27,900,000	-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51H63B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志荣
出资额	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周家浜路255号1幢一层A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80****858，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2) 吴常敏，男，中国国籍，1982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3062119820905****，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5****244，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3) 秦贤，女，中国国籍，1977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68119770110****，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2****377，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4) 董裔涛，男，中国国籍，1961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10419610307****，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03****587，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5) 黄晏，女，中国国籍，1979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1010319790101****，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0****874，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6) 卢立强，男，中国国籍，1982年10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13022419821002****，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1****984，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7) 朱炳勇，男，中国国籍，1960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10719600828****，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2****765，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8) 王许彬，男，中国国籍，1975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23020619750207****，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35****531，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9) 钱春生，男，中国国籍，1956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1011019560424****，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05****940，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0) 刘凯，男，中国国籍，1975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010619750218****，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02****572，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1) 周磊，男，中国国籍，1974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32619740104****，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8****887，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2) 孔文浩，男，中国国籍，1995年5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1011519950521****,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34****185,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3) 徐益华,男,中国国籍,1979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2010219790806****,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7****232,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4) 葛龙英,男,中国国籍,1976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3072419760908****,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1****040,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5) 曹加飞,男,中国国籍,1974年5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212719740518****,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25****958,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6) 肖森元,男,中国国籍,1961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7020619610319****,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08****928,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7) 李红英,女,中国国籍,1972年1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900619721218****,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13****422,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18) 李长明,男,中国国籍,1965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010419650420****,新增投资者,已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证券账户,账户号码为:006****907,为全国股转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可投资创新层和基础层。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与预计募集资金一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1,000,000	0	0	0

	限合伙)				
2	吴常敏	550,000	0	0	0
3	秦贤	500,000	0	0	0
4	董裔涛	500,000	0	0	0
5	黄晏	500,000	0	0	0
6	卢立强	500,000	0	0	0
7	朱炳勇	500,000	0	0	0
8	王许彬	500,000	0	0	0
9	钱春生	400,000	0	0	0
10	刘凯	300,000	0	0	0
11	周磊	300,000	0	0	0
12	孔文浩	300,000	0	0	0
13	徐益华	200,000	0	0	0
14	葛龙英	200,000	0	0	0
15	曹加飞	200,000	0	0	0
16	肖森元	200,000	0	0	0
17	李红英	200,000	0	0	0
18	李长明	125,000	0	0	0
	合计	6,975,000	0	0	0

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的要求办理股份限售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也无自愿锁定或限售承诺。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已设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丁卯桥支行

账号：480679028987

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全部投资款实缴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 年 4 月 1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认购出具了验资报告。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3年4月7日，公司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丁卯桥支行、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募集资金实行监管，明确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根据《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超过二百人的，应当持申请文件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中国证监会基于全国股转系统的审核意见依法履行注册程序。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二百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管理。”

截至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20日），公司在册股东人数为10名，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18名，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在册股东人数为28名，股东合计人数未超过200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属于《公众公司办法》规定的证监会豁免注册情形。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涉及国资及外资，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镇江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6,550,000	32.79%	26,550,000
2	姚更生	19,515,190	24.10%	19,515,190
3	镇江赛尔尼柯企	9,960,000	12.30%	9,960,000

	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	镇江赛柯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560,000	11.81%	9,560,000
5	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4.94%	4,000,000
6	镇江赛柯信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	4.45%	3,600,000
7	韦作霖	3,585,381	4.43%	3,585,381
8	绿色动力水上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	2.47%	2,000,000
9	天津谷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47%	2,000,000
10	施春芳	200,000	0.25%	200,000
	合计	80,970,571	100.00%	80,970,571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镇江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6,550,000	30.19%	26,550,000
2	姚更生	19,515,190	22.19%	19,515,190
3	镇江赛尔尼柯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60,000	11.33%	9,960,000
4	镇江赛柯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560,000	10.87%	9,560,000
5	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4.55%	4,000,000
6	镇江赛柯信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	4.09%	3,600,000
7	韦作霖	3,585,381	4.08%	3,585,381
8	绿色动力水上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	2.27%	2,000,000
9	天津谷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27%	2,000,000

10	上海淳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14%	0
合计		81,770,571	92.98%	80,770,571

注：1、“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2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持有人名册及当日限售股份数据表填列；

2、“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00%	0	0.0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6,975,000	7.93%
	合计	0	0.00%	6,975,000	7.93%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065,190	56.89%	46,065,190	52.3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785,381	4.68%	3,785,381	4.3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31,120,000	38.43%	31,120,000	35.39%
	合计	80,970,571	100.00%	80,970,571	92.07%
总股本		80,970,571	100.00%	87,945,571	100.00%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更生为公司董事长，其直接持股情况仅列示于“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8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28人。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所列股东人

数填列，发行后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27,9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总股本、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资产结构得以改善，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将全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及支付员工薪酬。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32.79%，本次股票发行后，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30.1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

本次股票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姚更生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56.89%，本次股票发行后，姚更生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52.38%，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姚更生	董事长	19,515,190	24.10%	19,515,190	22.19%
2	韦作霖	副董事长	3,585,381	4.43%	3,585,381	4.08%
3	施春芳	监事	200,000	0.25%	200,000	0.23%
合计			23,300,571	28.78%	23,300,571	26.49%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4	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56	1.75
资产负债率	61.06%	60.28%	55.42%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2023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3年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07）。

鉴于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履行了审议程序。2023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并于2023年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审议本次发行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后，并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16）的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详见于2023年3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21）。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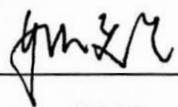
订稿)》(公告编号：2023-021)的有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详见于2023年3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23)。

上述涉及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股份总数发生的变化已经公司重新履行审议程序，除此之外，上述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关键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姚更生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镇江赛尔尼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更生

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七、 备查文件

- 1、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镇江赛尔尼柯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4、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 5、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